

东阿县人民政府文件

东政发〔2024〕2号

东阿县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东阿县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县政府有关部门：

为规范县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，促进科学、民主、依法决策，根据国务院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和《山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将东阿县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予以公布，并将相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列入目录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应当履行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。

二、各决策事项承办单位要压实责任，认真做好决策草案拟定等工作，及时将决策草案提交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。决策草案

未经合法性审查或者经审查不合法的，不得提交县政府常务会议
审议。

附件：东阿县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东阿县人民政府

2024 年 4 月 30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东阿县人民政府

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序号	决策事项名称	决策承办单位	计划完成时间
1	《关于学习运用“千村示范、万村整治”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实施意见》	东阿县农业农村局	2024 年 5 月
2	《东阿县落实〈关于进一步推进教育评价改革工作的若干措施〉任务清单》	东阿县教体局	2024 年 6 月
3	《东阿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》	东阿县卫生健康局	2024 年 9 月
4	《东阿县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发展规划》	东阿县发改局	2024 年 10 月

东阿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 年 4 月 30 日印发